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梁俊丰先生函告，获悉梁俊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. 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(股)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梁俊丰	是	22,000,000	2017-03-24	2019-01-18	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8.96%
合计		22,000,000	—	—	—	18.96%

2.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梁俊丰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16,013,472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2.45%。本次办理股份解除质押后，梁俊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数累计为90,695,198股，占梁俊丰先生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78.1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9.73%。

3. 截至本公告日，控股股东股份不存在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的情况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份质押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超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二日